

**南區區議會(2020-2023)屬下
南區社區重點項目專責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0年5月12日

時間：下午5時26分

地點：南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羅健熙先生 (南區區議會主席)

陳欣兒女士 (本委員會主席)

潘秉康先生 (本委員會副主席)

陳衍冲先生

陳炳洋先生

林德和先生

林浩波先生

林玉珍女士 MH

梁進先生

黎熙琳女士

徐遠華先生

黃銳熿先生

嚴駿豪先生

俞竣晞先生

袁嘉蔚小姐

秘書：

李達熙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列席者：

鄭慧芯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署理南區民政事務專員

參與議程一的討論：

施愷迪醫生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臨床助理教授
劉健邦先生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項目經理

參與議程二的討論：

陸志強先生 香港復康會總監（無障礙運輸及旅遊）
杜興業先生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高級經理
衛建業先生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經理
（運作及客戶服務）

開會辭：

主席表示，因應現時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最新情況，是次會議不向公眾人士開放，以減少人群聚集帶來的風險。主席請出席的委員、與會人士及傳媒人士自備口罩及食水。所有人士於進場前，均須在南區民政事務處職員的協助下量度體溫、填寫健康申報表；以及申報其本人是否正接受 14 天強制檢疫。

2. 主席建議每位委員就每項議程最多發言兩次，每次發言時間限時三分鐘。委員接納此項建議。

議程一：香港大學就「眼科檢查計劃」擬備的工作進展報告及 2020-21 年度服務計劃
（專責委員會文件 1/2020 號）

3. 主席歡迎以下代表出席會議：

- (a)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臨床助理教授施愷迪醫生；
以及
- (b)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項目經理劉健邦先生。

4. 主席請施愷迪醫生簡介「眼科檢查計劃」（下稱「計劃」）的工作進展報告及 2020-21 年度服務計劃書。

5. 施愷迪醫生向委員簡介計劃的進度以及 2020-21 年度服務計劃書，包括服務摘要、人手安排、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應變措施、服務目標及 2020-21 年度的財務預算等。
6. 主席請委員發表意見。
7. 梁進先生表示，由於眼科檢查中心（下稱「中心」）因應疫情而暫停開放，他建議中心於重新開放後增加服務名額，以追回落後的進度及協助居民盡早發現潛在眼疾。
8. 林玉珍女士 MH 表示，約有 250 名參加者透過計劃發現患有白內障，佔總參加人數約 9%，而當中近一半的參加者獲轉介作進一步跟進，她認為初步而言反映計劃成功。她建議香港大學於日後的進度報告中將各種眼疾的患者按年齡層作出細分，以助日後的宣傳及教育工作。另外，她希望中心在重啟服務後優先為早前受影響的居民提供服務。
9. 施愷迪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在重啟服務後，中心會盡快將服務名額增加至每天 30 個，以滿足居民對眼科檢查服務的需求。如參加者經檢查後發現患有眼疾，中心的眼科醫生會向有關的參加者提供轉介信，以便患者及早獲得適切治療；
 - (b) 中心會於日後的進度報告中提供更詳細的數據分析（如患者的年齡層分佈），並可在健康講座中講解有關資料。而講座的錄影片段亦會上載至計劃的官方網頁，以供居民瀏覽；以及
 - (c) 早前受影響的參加者的預約申請在中心恢復正常服務後會獲優先處理，中心將會提供兩個日期予有關人士選擇。
10. 梁進先生建議中心在舉辦健康講座時以簡易的方式進行講解，以便長者掌握相關資訊。
11. 施愷迪醫生回應表示，中心舉辦的各個講座約長 15 分鐘，並設有問答環節，供參加者向講者查詢醫學資訊。

12. 主席表示，計劃的網上預約服務已較服務開展初期有改善，但電話熱線仍較難接通，建議中心增設電話熱線或以即時通訊軟件解答居民查詢。她感謝香港大學團隊為計劃付出的努力，令南區居民得以受惠。

13. 施愷迪醫生回應表示，中心會探討以即時通訊軟件作為聯絡方法的可行性。

14. 羅健熙先生建議安排委員參觀中心，以了解中心的運作流程。

15. 主席接納羅健熙先生的建議，並請秘書處於會後作出跟進。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安排委員於 2020 年 6 月 26 日參觀中心。)

16.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通過由香港大學就「眼科檢查計劃」擬備的 2020-21 年度服務計劃書。

17.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會通過由香港大學就「眼科檢查計劃」擬備的 2020-21 年度服務計劃。

**議程二： 香港復康會就「南區復康專線」擬備的工作進展報告及
2020-21 年度營運計劃
(專責委員會文件 2/2020 號)**

18. 主席歡迎以下代表出席會議：

- (a) 香港復康會總監(無障礙運輸及旅遊)陸志強先生；
- (b)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高級經理杜興業先生；以及
- (c)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經理(運作及客戶服務)衛建業先生。

19. 主席請杜興業先生簡介「南區復康專線」的進度報告及 2020-21 年度營運計劃。

20. 杜興業先生向委員簡介「南區復康專線」的工作進度及 2020-21 年度營運計劃。

21. 主席請委員發表意見。

22. 羅健熙先生建議復康會安排委員視察「南區復康專線」所採用的復康巴士，並就手機預約應用程式（下稱「應用程式」）的界面運作收集委員意見，以便委員日後向居民作出推廣。另外，他詢問復康會何時會安排委員試乘「南區復康專線」。
23. 杜興業先生回應指，復康會預計可在 2020 年 5 月中旬與車輛供應商交收復康巴士後，安排委員參與路線試行，以了解各路線的情況及車站位置。他續表示，應用程式的開發工作已進入最後階段，復康會可透過二維碼讓委員試用應用程式，而應用程式亦將於手機應用程式商店發佈。
24. 林玉珍女士 MH詢問復康巴士的車身設計是否已獲運輸署審批。
25. 杜興業先生表示「南區復康專線」的巴士車身設計已獲運輸署確認，與專責委員會文件 2/2020 號附件二中所展示的設計相同。
26. 梁進先生表示，有不少長者居住在新圍村內，對復康巴士服務有一定需求，唯現時五條定點路線並未涵蓋有關位置，他詢問於預約共乘服務中涵蓋新圍村的可行性。
27. 杜興業先生回應表示，「南區復康專線」會分兩階段展開，復康會將於第一階段服務推展首三條路線時，收集居民意見以檢視服務。他續表示，復康會會於檢視服務期間考慮將服務擴展至新圍村的可行性。
28. 徐遠華先生詢問復康會有否預留預算作前期的地區宣傳工作，他預計「南區復康專線」的大部份使用者為長者，建議復康會透過區內的非政府組織及區議員宣傳，並指出若復康會做好前期宣傳工作，「南區復康專線」的推展將會事半功倍。
29. 嚴駿豪先生表示，五條定點服務路線均有固定時間表，但他對復康巴士能否準確地按照時間表運作存疑。他以「S3-置富、華富線」為例，表示時間表上顯示由第三個車站「華富邨（華樂樓）」至第四個車站「華富邨（華美樓）」的車程僅為一分鐘，他詢問當中是否已計算乘客及輪椅上落的時間。另外，他欲了解復康會在申請路線時所遇到的困難，以便區議會提供協助。
30. 潘秉康先生表示華貴商場沒有足夠位置供乘客上落，建議復康會將車站改設於華貴邨華愛樓，以便利居民及輪椅使用者。

31. 杜興業先生回覆表示，行車時間表上顯示的時間為車輛預計到站的時間，在服務展開後，應用程式亦會向使用者顯示車輛有關資料。復康會已向運輸署提交「S3-置富、華富線」途經的站點位置，署方要求復康會就部份車站的到站時間作出調整。在作出相應修訂後，會方將再向運輸署遞交路線申請。他另表示，復康會備悉華貴商場車站的情況，但為免延誤路線批核的進度，會方現階段暫不會修改車站位置。他指出將華貴商場車站移至華貴邨內會增加行車時間，會方在服務開展後會收集行車數據及居民意見，並在進行檢視後，考慮向運輸署提交有關申請。

32. 主席跟進嚴駿豪先生的提問，詢問復康會在申請路線時遇到的困難及有關進度。

33. 杜興業先生回應表示，運輸署已批准「S2-黃竹坑、利東線」的申請。署方要求復康會就「S4-石排灣、香港仔線」及「S5-華貴、田灣線」的上落客點提供地圖，會方相信上述兩條路線的申請可獲運輸署批准。至於「S1-海怡半島、鴨脷洲線」及「S3-置富、華富線」，署方對部份車站的上落客時間有意見，復康會會盡快就署方的意見提供答覆，以供署方審批。

34. 林德和先生詢問，如車輛有剩餘座位，並非到醫院求診的居民能否乘搭「南區復康專線」前往區內其他地方。

35. 杜興業先生回應表示，服務旨在為南區居民提供前往醫院的免費交通服務，而非作區內運輸用途。而宣傳活動方面，復康會於2020年5月初才收到所需的審批文件，在運輸署完成各條路線的審批後，會方會適時與南區民政事務處、地區人士及各委員合作進行宣傳活動，包括張貼海報、派發宣傳單張及設置易拉架等。復康會亦會就「南區復康專線」開設網站，介紹計劃詳情及鼓勵居民下載應用程式，以便預約服務。

36. 黃銳熿先生表示，香港仔中心（南寧街新光酒樓）車站位置常有車輛違泊，他希望於會後與復康會商討改善方案，以完善服務。

37. 主席詢問應用程式是否在「S2-黃竹坑、利東線」開展後才推出。

38. 杜興業先生回應表示，服務使用者可於2020年6月26日起透過應用程式或客戶服務熱線，進行查詢及預約服務。

39.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通過由香港復康會就「南區復康專線」擬備的2020-21年度營運計劃。

40.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會通過由香港復康會就「南區復康專線」擬備的2020-21年度營運計劃，並請秘書處於會後安排委員試乘「南區復康專線」及試用應用程式。

議程三：其他事項

41.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沒有收到其他事項的建議。

議程四：下次會議日期

42. 羅健熙先生建議將委員會的會議恆常化。

43. 主席表示會於會後與秘書處協調有關安排，以落實將會議恆常化的建議。

4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 31 分結束。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0 年 10 月